

严格执纪问责 确保《条例》贯彻落实

——中央纪委有关负责同志就《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答记者问

日前，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条例》的颁布，对党内监督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监督主体、监督内容、监督对象、监督方式等重要问题作出规定，为新形势下强化党内监督提供了重要遵循。中央纪委有关负责同志就修订《条例》的有关情况答记者问。

修订《条例》是全面从严治党的迫切需要

问：《条例》修订的背景是什么，为什么要修订这部党内法规？

答：加强党内监督，是我们党从所处的历史方位、所面临的内外形势、所肩负的使命任务出发，着眼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提出的一项重大任务。

修订《条例》是全面从严治党、解决当前党内监督存在突出问题的迫切需要。加强党内监督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贯要求，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一段时期以来，有的地方和部门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管党治党宽松软。比如，监督的系统性、经常性、有效性不够，监督有盲区；党委（党组）履行主体责任缺乏硬性规定，有的没有把监督作为分内之事、应尽之责；监督一把手有效管用的办法措施不多，有的一把手成了脱离监督甚至监督不了的“特殊人”；对监督发现问题的纠正和整改刚性约束不足，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尚未完全建立等等。《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自2003年12月颁布施行以来，对加强党内监督、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随着形势任务发展变化，其监督主体比较分散、监督责任不够明确、监督制度操作性和实效性不强等与新实践新要求不相适应的问题显现出来。形势发展需要我们对《条例》进行修订，通过明确责任、完善制度，把党内监督严起来、实起来，把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焕发出来，推动管党治党由宽松软走向严实硬。

问：请介绍一下《条例》修订工作的主要过程？

答：习近平总书记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六次全会上对健全完善党内监督制度提出要求，明确了党内监督的性质、地位、作用和制度措施，为修订《条例》指明了方向。根据习近平总书记要求，中央纪委机关先后7次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学习党章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内监督的重要论述，围绕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论党内监督、党内监督历史沿革、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对策建议等20多个专题进行研究，总结党史上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监督创新实践，梳理《严重违纪违法中管干部忏悔录》中的深刻反思，提炼行之有效的实招，形成10本研究材料。后来，党中央统筹考虑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决定将修订《条例》纳入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重要议题。从今年3月份开始，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领导下，修订《条例》与制定《准则》同步进行。

今年3月1日，党中央发出《中共中央关于对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研究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问题、修订〈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征求意见的通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征求意见起草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就文件起草的重大意义、重大问题和做好文件起草工作的要求等发表重要讲话，为文件起草工作指明了方向。在8个月时间里，文件起草组开展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反复讨论修改。至六中全会召开前，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3次会议、中央政治局召开2次会议分别审议文稿。8月初，文件征求意见稿下发党内一定范围征求意见，包括征求党内部分老同志意见，还专门听取了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意见。文件起草组认真梳理和研究这些意见和建议，作出重要修改。可以说，两个文件的起草过程，是充分发挥民主、动员全党力量、凝聚各方智慧、反映各界共识的过程，是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典范。

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围绕权力、责任、担当设计制度

问：《条例》修订过程中把握的主要原则是什么？

答：修订《条例》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理论、思想、制度构建体系，围绕权力、责任、担当设计制度。主要把握以下原则：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强化责任担当，领导本身包含着教育、管理和监督，有领导权力就要负监督责任，努力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用权受监督、失责必追究；二是坚持问题导向，不贪大求全，有什么问题

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解决什么问题，增强现实针对性；三是坚持信任不能代替监督，强调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同时抓住“关键少数”，将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作为监督的重点对象；四是坚持民主集中制，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相互监督作用，坚持党内监督与外部监督相结合，规范党内监督与其他监督方式的关系，实现依法治国与依规治党的有机统一；五是坚持务实管用，兼顾必要性和可行性，总结实践经验，提炼管用的实招。

问：新修订的《条例》主要做了哪些方面的修订？为什么要这样修改？

答：这次修订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作了修改：一是在体例上改变了以前监督主体与监督制度分别规定的做法，围绕理论、思想、制度构建体系，围绕权力、责任、担当设计制度，以监督责任为主轴，针对不同主体，明确监督职责，规定具体制度，以实现监督主体、监督职责、监督措施的有机统一。二是坚持信任不能代替监督，坚持党的领导，强化责任担当，突出领导本身就包含着教育、管理和监督，有领导权力就要负监督责任，努力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用权受监督、失责必追究。同时抓住“关键少数”，重点盯住一把手。明确把“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作为党内监督的重点对象，要求加强对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关键岗位领导干部的监督。三是坚持民主集中制，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相互监督作用，坚持党内监督与外部监督相结合，规范党内监督与其他监督方式的关系，实现依法治国与依规治党的有机统一。四是在监督主体、监督职责的划分上，专章规定“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充分体现党中央和中央领导同志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突出强调党委（党组）在党内监督中负主体责任，书记是第一责任人；明确纪委是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党的工作部门的监督职责作出规定等。五是在具体制度设计上，坚持务实管用，兼顾必要性和可行性，系统地总结十八大以来在党内监督方面的有效实践和成功经验，提炼管用的实招，上升为制度规定。六是在监督方式方法上，强调加强党组织的日常管理监督，把纪律挺在前面，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以实现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七是在监督成果的运用上，强调条案要整改、件件有着落，要求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加强对履行党内监督责任和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党内监督职责，以及纠错、整改不力的，严肃追责，以倒逼更好履行党内监督责任、倒逼监督发现的问题得到切实整改。

专章规定中央组织的监督，体现党中央以身作则、以上率下

问：《条例》专辟一章规定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如何理解作出这样的规定？

答：《条例》将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单设一章，是重要突破，体现了党中央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对于加强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更好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提高监督工作实效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

第一，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是党章赋予的重大职责。《条例》将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列专章，全面规定了党的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以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的监督职责，这是对党章要求的具体化和细化。

第二，加强党的中央组织监督，是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强化自上而下监督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民主集中制是强化党内监督的核心。在党内监督中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必须切实把握好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和民主基础上的集中的关系，实现权力与责任、权利与义务的高度统一，始终做到“四个服从”，特别是全党服从中央，坚决维护中央权威和党的集中统一。党内监督的权威和责任来自于各级党组织，主要体现在自上而下的监督。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内监督，就要从党的中央组织做起。《条例》规定，党的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全面领导党内监督工作；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听取中央政治局工作报告，监督中央政治局工作，部署加强党内监督的重大任务。党的中央组织带头履行监督职责，这是推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强化自上而下监督，提高监督的权威性和有效性的关键所在。

第三，加强党的中央组织的监督，对全党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具有重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党的中央组织在领导监督、开展监督的同时，本身也要接受监督，要求全党做到的，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

员首先要做到。对此，《条例》分别对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的自身监督职责作出了规定。从近年来查处的周永康、薄熙来、徐才厚、郭伯雄、令计划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中可以看出，破坏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党内监督不力的问题突出，严重损害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严重损害中央权威，教训极其深刻。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权力越大、影响越大，越要自警自律，越要自觉接受监督。

问：《条例》第二章规定，中央政治局委员要加强对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约束，严格要求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不得违规经商办企业，不得违规任职、兼职取酬。这一规定的意义是什么？

答：这一规定充分体现了中央领导同志以身作则、以上率下的责任担当，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一段时间以来，一些地方和部门出现了少数领导干部亲属违规经商办企业，违规任职、兼职取酬等问题，群众反映强烈。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反复强调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领导干部要加强对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约束，要求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十八届三中全会还就完善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亲属经商、担任公职和社会组织职务、出国定居等相关制度规定提出明确要求。2015年修订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明确规定党员领导干部要“廉洁齐家，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上海、广东等地推进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经商办企业的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风成于上，俗形于下。实践证明，领导干部尤其是高级领导干部能够发挥引领示范和标杆榜样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自身做起，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始，在方方面面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赢得了党心民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之所以能取得实效，全面从严治党之所以能够取得今天的成就，中央领导同志把自己摆进去，从自身做起，发挥了巨大带动作用。

强化日常监督、开展专项检查、严格执纪问责，确保《条例》贯彻落实

问：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中央纪委将采取什么措施，加强对《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答：法规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好的制度不执行，就会形同虚设；好的制度执行不到位，就是一纸空文。中央纪委要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将督促《条例》的执行与廉洁自律准则、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纪处分条例、问责条例等党内法规衔接起来，加强监督检查、严格执行纪律、强化责任追究，坚决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切实维护党章党规党纪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一是强化日常监督。督促抓好《条例》的学习、教育和宣传，提高广大党员领导干部贯彻落实的自觉性。督促各级党组织发挥巡视巡察、民主生活会、党内谈话、干部考察考核、述责述廉、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等党内监督制度作用，全面掌握《条例》贯彻执行情况，坚决纠正不落实、落而不实的问题，尤其对整改情况要跟踪督办。在日常监督检查中要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伸长耳朵、瞪大眼睛，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二是开展专项检查。中央纪委将适时对《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发现和督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重点了解党内监督中发现问题和线索办理、整改落实、保障党员权利的情况，看问题和线索有没有如实记录、集中管理，有没有建立台账、分类处置，有没有及时核实并交相应部门处理，有没有制定整改方案，对发现的问题有没有做到条条整改、件件着落，存在不存在打击报复监督者的情况，有没有保障监督对象的合法权益。各级纪委也要组织开展相关检查，推动工作落实。专项检查后，要汇总有关情况，提出下一步开展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时向党中央报告。

三是严格执纪问责。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党内监督职责、纠错整改不力，对发现的问题该整改不整改、该查处不查处甚至隐瞒包庇的，要依照有关规定严肃执纪问责，灵活采取提醒谈话、诫勉谈话、约谈函询、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方式妥当处置。对在问题和线索处置中通风报信、泄露秘密，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搞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的，尤其要严肃处理，绝不姑息。既要追究直接责任、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又要追究领导责任、党组织的责任。适时将监督检查中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在党内进行通报，选择一些典型案例点名道姓向全社会曝光，释放违纪必究、执纪必严的信号，形成有力震慑。

文/新华社记者（新华社北京11月13日电）

一条苹果产业链 带富塬上川下人

（上接第一版）县财政支1080万元，采取以奖代补、分类补助的办法，支持建成规模化养羊场12个，存栏羊25346只，扶持贫困户488户1415人。对于这种发展模式，县委书记彭安季形象地概括为：塬上一园果，沟道一川羊。

产销互动 发挥辐射效应

“洛川苹果”荣获中国驰名商标后，有效推动了洛川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促进了贫困人口增收致富。张永亮是洛川县洛阳村淘宝店店主，已经有3年的电商经验，通过网店、朋友圈等多种渠道，他积累了大量的老客户，仅靠电商渠道，张永亮一年就可获利8万元至9万元。

借助互联网做大苹果销售的淘店、微店正呈井喷式增长，洛川苹果已经入驻阿里巴巴、京东、源生鲜等20多家电商平台，销往国内28个省份及东南亚、欧美等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依托产业优势，洛川兴办了果袋、果网、果箱、有机肥加工等配套企业，引进了果汁果醋、苹果脆片、果酒等系列化产品，每年仅消化贫困户残次果就达100万斤；全县建成冷库622座，吸纳2700多贫困户参与贮藏、营销、物流服务。建成了阿里巴巴农村淘宝县级运营中心和50个村级服务站、56家邮政农村便民服务站、150家农资直营店，实现就业1200多人，其中300多名贫困人口实现创业就业。

据了解，目前洛川县农村电子商务服务店铺共有188家，4500多个微店，年内电商预计销售3000万斤果品，实现收入22.5亿元。

产人互融 发挥就业效应

进入11月份，果农们陆续开始给苹果上冬肥。在距离县城60多公里外的石头镇石头新城社区，有人开始给帮手劳务公司经理张军营打电话找工人。洛川县把盘曲河村以及周边2个村确定为整体移民搬迁村。为促进搬迁群众就业，洛川县在石头镇组建了为苹果

主导产业服务的“好帮手”劳务公司。洛川县的苹果种植总面积超过50万亩，苹果产业又是劳动密集型产业，用工高峰季节多达12万多人，每年吸纳外地务工人员4万多人。以往由于缺组织、缺平台，当地往往是想干活的人找不到活，要找人的活又找不到人。

洛川县依托“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计划”“阳光工程”等重点工程，开展果树修剪、果品分级、包装运输等技能培训。引导成立了5家劳务中介服务公司，为贫困群众免费提供中介服务。2015年帮助556名贫困人口实现务工增收，年均工资性收入达到1.8万元。好帮手劳务公司将搬迁群众组织起来，从事与苹果产业有关的生产型服务业，到石头镇周边的果园打工，每天收入100多元。槐柏镇仙姑河村就是一个典型的洛河峡谷地带贫困村，整体搬迁进镇建社区后，在包扶干部的帮助下，成立了北川劳务中介公司培育职业农民，吸纳了本村和周边群众256人从事苹果产业服务，年创收300多万元。如今，像好帮手这样的劳务输出公司在全市已超过160多家，年组织劳务输出5.6万人次以上。

同时，洛川先后探索出“企业+合作组织+农户+基地”“园区+企业+农户”等模式，广泛吸纳贫困户参与到产业开发中，目前全县共培育龙头企业102家、专业合作社293家、现代农业园区19个。晋堤乡民丰果业专业合作社通过采取让贫困户免费使用农机、免费提供抽水机、有机肥、果袋等生产资料，以高于市场10%的价格收购苹果果等方式，每年为贫困户让利13万多元。

通过发挥苹果产业的带动效应，洛川提出了“三年脱贫、五年小康”的目标要求，围绕打造百亿元苹果产业和构建洛河峡谷经济带，确定了以果畜为主的产业扶贫、产业与“挪窝”同步的搬迁扶贫、提高贫困群众自我发展能力的教育扶贫、扶持贫困残疾人的电商扶贫等工作重点，推动了精准扶贫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地开展。去年全县贫困人口较上年减少了2369户7258人；今年计划脱贫2026户6127人；明年计划脱贫2192户6203人，74个贫困村整体脱贫摘帽。

产业扶贫需在精准上下功夫

本报评论员

陕西延安洛川发展苹果产业，在黄土高原捧起了致富的“金饭碗”；江西赣州依托脐橙产业，在赣南红土地上种出了“摇钱树”；甘肃定西大力推进马铃薯产业，西北干旱地区亮起脱贫的新曙光……近年来，这些地方紧扣“脱贫、优势、特色、持久”探索创新，蹚出了一条贫困人口参与度高、特色产业竞争力强、贫困农户增收可持续的产业脱贫道路。特色产业成为精准扶贫的源头活水，经验值得推广。

“发展一个产业、带动一方经济、富裕一方百姓”。产业扶贫是中国特色扶贫开发模式的重要特征，也是从“输血扶贫”逐步转向“造血扶贫”的一大体现。从我国扶贫工作几十年的实践来看，没有产业带动，就难以彻底脱贫；缺乏产业支撑，更难以持续脱贫。一方面，搬迁扶贫、生态扶贫、教育扶贫等举措，都需要通过产业的长足发展给予支撑，实现贫困人口长期稳定的就业与增收，产业扶贫的基础性地位至关重要；另一方面，发展产业也是扶贫攻坚的重要抓手和必由之路。《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促进精准脱贫指导意见》不久前发布，旨在通过产业扶持从根本上提高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做好了产业扶贫的大文章，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就有了可靠保障。

郑州：加快向国家中心城市迈进

（上接第一版）

围绕做强先进制造业和中国制造强市建设目标，郑州在着力形成电子信息、汽车、高端装备、新材料等7大产业基地，努力打造万亿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5000亿级汽车与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和一批千亿级产业集群。

未来的郑州，将展现更加开放的姿态。郑州市将以航空港区建设为引领，以开放创新为动力，新型城镇化、产业发展、生态建设协调推进，加快向国家中心城市迈进的步伐。

如今，国内外商业、物流巨头纷纷落地郑州，商业综合体遍地开花，跨境贸易在进出口出现瓶颈之后逆市拉动，“一带一路”建设助力自贸区政策落地，5亿人口的大市场成为新的展望……国家中心城市的商贸特质，在郑州一览无余。

临空经济突飞猛进。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负责人说，按照规划，该区将努力实现“五年成规模、十年立新城”的目标，为郑州加快迈向国家中心城市起到引领助推作用。

一个“网”通全球的大枢纽正推动郑州加速融入世界。依托航空国家一类口岸，郑州打通走向国际的空中走廊；依托郑州国际陆港、铁路国家一类口岸和多式联运体系，郑州构建以中欧班列（郑州）为载体的亚欧陆路走廊；依托海关特殊监管区发展跨境E贸易，跨境电子商务直通全球70多个国家和地区，日均处理能力达500万单，郑州已成为“买全球卖全球”的贸易中心。

随着新型城镇化不断推进，交通网络发达密集，产业结构加速调整，郑州正向着未来的国家中心城市阔步前行。